

# 水利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(一) 主动公开

2025 年，通过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水利局政府网站发布政务信息 61 条，包括法定主动公开 49 条、基层政务公开 12 条。法定公开涵盖应急管理、建议提案、预算决算、政府采购、政策解读、规划计划、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等内容；基层公开包括公告公示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、政策问答和信息公开年报。

### (二) 依申请公开

2025 年，我单位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 5 件，其中，予以公开 2 件，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 1 件。

### (三) 政府信息管理

我单位以提升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化、标准化水平为核心，加强政府信息全流程闭环管理。通过全口径信息普查摸清底数，完善“三审三校”制度严把质量，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机制，保障信息的准确性、权威性和时效性。

### 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我单位持续健全以政府网站为主干、政务新媒体为延伸、线下公开渠道为补充的立体化平台体系，提升了信息公开的覆盖面、精准度。

1. 政府网站建设方面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优化栏目设置，定期清理历史信息，确保内容准确、链接有效。

2. 政务新媒体内容建设提质增效，本年度，通过微信公众号累计发布信息 457 条；通过微博平台累计发布信息 746 条。

3. 线下公开持续拓展，我单位将政策宣传深度融入“世界水日”“中国水周”等主题公益活动，发放节水手册、河湖保护等实用资料，现场解读热点政策。

### (五) 监督保障

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、高效运行，我单位着力构建多层次、全方位的监督保障体系，为水利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。

1. 加强组织领导，压紧压实工作责任。进一步明确了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的政务公开主体责任，形成了“办公室牵头协调、职能科室各负其责、局属单位协同配合”的工作格局。

2. 深化学习培训，提升队伍专业能力。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相关政策法规纳入干部职工培训计划，不断提升全局干部职工，特别是信息公开一线工作人员的政策把握能力、业务操作能力和舆论引导能力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8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8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5	0	0	0	0	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2	0	0	0	2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5	0	0	0	0	5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1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我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虽在制度化、规范化建设方面取得一定进展，公开覆盖面与互动性得到有效提升，但对照新时代政务公开高质量发展要求及公众的更高期待，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，主要表现在：

##### （一）公开内容与公众需求的精准匹配度有待提升

当前水利信息供给与群众关注的节水护水、河湖生态、农村供水保障、防汛抗旱等热点需求的精准对接尚显不足，政策解读的通俗性、可读性仍有提升空间，对专业性较强的水文水资源数据、水利工程信息等的便民化转化需进一步加强。

##### （二）公开渠道融合与智能化服务水平存在短板

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与线下公开平台间的数据共享、服务联动机制尚未完全贯通，“信息孤岛”现象依然存在。利用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技术提供个性化信息推送、智能政策问答等智能化服务水平不高，适老化、无障碍服务功能有待深化应用。

下一步，我单位将坚持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相结合，聚焦公众关切与水利改革发展重点，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内容建设，大力推进公开平台融合创新，着力补齐基层公开短板，健全完善全链条管理、全流程优化的政务公开工作体系，不断提升水利政务公开的透明度、精准度与便民度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在水利发展中的获得感、满意度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